

证券简称:中国平安 证券代码:6 0 1 3 1 8 编号:临 2 0 1 0 — 0 3 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 0 0 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新增了《关于向新增 H 股股份派发 2009 年年度末期股息的议案》和《关于再次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临时提案;

2、本次会议不存在否决或者修改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10 年 6 月 29 日上午 10 时在中国深圳市观澜镇平安金融培训中心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由本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马明哲先生主持,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本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的监票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81 家,代表股份 4,449,332,095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 7,644,142,092 股的 58.2058%。其中,内资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73 家,代表股份 2,500,832,512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 7,644,142,092 股的 32.7157%;外资股股东及代理人共 8 家,代表股份 1,948,499,583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 7,644,142,092 股的 25.4901%。

出席会议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家)	81家
其中:内资股股东人数	73家
外资股股东人数	8家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总股数(股)	4,449,332,095股
其中:内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500,832,512股
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948,499,583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8.2058%
其中:内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2.7157%
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25.4901%

二、本次会议议案内容

本次会议议案的详情请参见本公司分别于 2010 年 4 月 28 日以及 2010 年 5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本次会议的有关公告。

三、议案审议情况及表决结果

会议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报告》(普通决议)

本议案有 效表决票 股份总数	赞成票 股份数	赞成 比例	反对票 股份数	反对 比例	弃权票 股份数	弃权 比例	是否 通过
4,449,332,095	4,437,642,744	99.74%	369,000	0.01%	11,320,351	0.25%	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报告》(普通决议)

本议案有 效表决票 股份总数	赞成票 股份数	赞成 比例	反对票 股份数	反对 比例	弃权票 股份数	弃权 比例	是否 通过
4,449,332,095	4,437,642,744	99.74%	369,000	0.01%	11,320,351	0.25%	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普通决议)

本议案有 效表决票 股份总数	赞成票 股份数	赞成 比例	反对票 股份数	反对 比例	弃权票 股份数	弃权 比例	是否 通过
4,449,332,095	4,363,900,577	98.08%	449,500	0.01%	84,982,018	1.91%	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普通决议)

本议案有 效表决票 股份总数	赞成票 股份数	赞成 比例	反对票 股份数	反对 比例	弃权票 股份数	弃权 比例	是否 通过
4,449,332,095	4,363,890,577	98.08%	449,500	0.01%	84,992,018	1.91%	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普通决议)

本议案有 效表决票 股份总数	赞成票 股份数	赞成 比例	反对票 股份数	反对 比例	弃权票 股份数	弃权 比例	是否 通过
4,449,332,095	4,436,385,320	99.71%	2,705,924	0.06%	10,240,851	0.23%	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普通决议)

本议案有 效表决票 股份总数	赞成票 股份数	赞成 比例	反对票 股份数	反对 比例	弃权票 股份数	弃权 比例	是否 通过
4,449,332,095	4,437,578,544	99.74%	1,514,700	0.03%	10,238,851	0.23%	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普通决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David Fried 杨德信)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还需要取得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后始生效。

本议案有 效表决票 股份总数	赞成票 股份数	赞成 比例	反对票 股份数	反对 比例	弃权票 股份数	弃权 比例	是否 通过
4,449,332,095	4,410,999,836	99.14%	25,958,908	0.58%	12,373,351	0.28%	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特别决议)

本议案有 效表决票 股份总数	赞成票 股份数	赞成 比例	反对票 股份数	反对 比例	弃权票 股份数	弃权 比例	是否 通过
4,449,332,095	4,434,633,192	99.67%	7,776,700	0.17%	6,922,203	0.16%	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授予董事会一般授权,以配发、发行及处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 H 股 20%的新增 H 股的议案》(特别决议)

本议案有 效表决票 股份总数	赞成票 股份数	赞成 比例	反对票 股份数	反对 比例	弃权票 股份数	弃权 比例	是否 通过
4,449,332,095	4,168,857,232	93.70%	278,533,912	6.26%	1,940,951	0.04%	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新增 H 股股份派发 2009 年年度末期股息的议案》(普通决议)

本议案有 效表决票 股份总数	赞成票 股份数	赞成 比例	反对票 股份数	反对 比例	弃权票 股份数	弃权 比例	是否 通过
4,449,332,095	4,438,041,895	99.75%	653,300	0.01%	10,636,900	0.24%	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特别决议)

本议案有 效表决票 股份总数	赞成票 股份数	赞成 比例	反对票 股份数	反对 比例	弃权票 股份数	弃权 比例	是否 通过
4,449,332,095	4,433,765,305	99.65%	392,738	0.01%	15,174,052	0.34%	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及监票人

本次会议经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的宋萍萍律师和于丹律师见证,并为本会议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作为本公司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被本公司委任为本次会议的监票人之一,全程参与了本次会议的监票工作。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的本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 0 1 0 年 6 月 2 9 日

证券简称:中国平安 证券代码:6 0 1 3 1 8 编号:临 2 0 1 0 — 0 3 1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连续停牌公告

特别提示: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近期筹划拟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行整合的重大无关联资产重组事项。因相关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需向相关方进行咨询论证,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本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0 年 6 月 30 日起停牌。

本公司将在停牌后向相关方咨询论证,并及时公告。停牌期间,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 0 1 0 年 6 月 2 9 日

义务。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 年 6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广州友谊 公告编号:2010-007 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0 年上半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无发生重大变动。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245 万元。

2.基本每股收益为:0.40 元。

三、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由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并经公司经营管理层确认,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 2010 年中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 年 6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江苏三友 公告编号:2010-026 江苏三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公开致歉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25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三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处分的决定》(证监上[2010]207 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小企业板上上市公司实行公开致歉并试行弹性保荐制度的通知》相关规定,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就因控股股东股权发生变更而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处分事项向广大投资者公开致歉,并举行致歉说明会,具体安排如下:

一、公司定于 2010 年 7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公开致歉说明会。

二、本次公开致歉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w.cn>)参与本次说明会。

三、出席本次公开致歉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张琛先生;南通友实业有 限公司法人代表陈建中先生;南通市纺织工业联社法人代表顾黎峰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盛东林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葛秋先生;监事会主席谢金华女士、监事周静雯女士;副总经理沈永洪先生、成建良先生;财务总监顾建先生;独立董事杜振宇先生;董事会秘书陈贤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参与公司本次公开致歉说明会。

特此公告。

江苏三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 年 6 月 29 日

股票名称:昆明制药 证券代码:600422 编号:临 2010-12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23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向董事会全体董事发出了公司六届六次董事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并于 2010 年 6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何勤董事长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 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方式表决投票,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刘轩廷先生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的议案

刘轩廷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公司独立董事经认真审阅刘轩廷先生辞职申请及相关材料,发表了同意关于刘轩廷副总裁辞职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 年 6 月 29 日

股票简称:东湖高新 证券代码:600133 公告编号:临 2010-24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被担保单位名称: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截止 2010 年 6 月 28 日共

累计为其担保人民币 61,00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3、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4、对外担保累计数量: 62,800 万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保)

5、对外担保逾期归集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3,000 万元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一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1、董事会议决情况

2010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赞成 9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逐项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年度融资计划》,其中审议通过:同意义马环保公司新增人民币 1 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并同意该公采用项目收费权质押或土地抵押或母公司担保方式融资。

2010 年 2 月 9 日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年度融资计划》,其中审议通过了:同意义马环保公司新增人民币 1 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并同意该公采用项目收费权质押或该公司土地抵押或母公司担保方式融资。

根据上述决议内容详见 2010 年 1 月 20 日、2010 年 2 月 10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南省义马市毛沟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罗延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发电、供热和综合治理和利用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经审计总资产 114,016.77 万元,负债合计 96,133.39 万元,所有者权益 17,883.77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标的情况: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2、合同双方: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债务人: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合同主要条款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主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但不限于处置费用、税费、诉讼费、拍卖费、律师费及差旅费);以及借款合同生效后,经主债权人要求追加而未追加的保证金金额。

违约责任:连带责任保证

追索方式:保证人有违约行为的,应按合同担保主债权本金数额的 1%向债权人支付违约金。

合同签署时间:2010 年 6 月 25 日

合同签署地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四、董事会意见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更好的利用银行信贷资金,发展生产经营,为股东获取利润,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年度融资计划》,并同意该公采用项目收费权质押或该公司土地抵押或母公司担保方式在 2010 年内新增人民币 1 亿元流动资金贷款。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该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具有绝对全部控制权,具备偿还能力,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董事会同意该项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0 年 6 月 28 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62,800 万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保),全部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占最近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的 68.99%。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五、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股东大会决议

3、保证合同及附件

4、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5、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09 年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635 证券简称:大众公用 编号:临 2010-011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 --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首发获准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收到参股公司--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转来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829 号文件,对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予以核准。本公司持有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 股,占该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3%。

特此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 年 6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 2010-027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冶炼加工总厂昆明本部停产检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冶炼加工总厂昆明本部(以下简称“加工总厂”)冶炼系统 2# 电炉、艾炉炉、艾萨余热锅炉按计划停产检修,系统检修将影响加工总厂“铜精矿生产电解铜和硫酸的生产,其他系统正常生产,本次检修计划于 2010 年 7 月 1 日开始,2011 年 4 月 1 日投料恢复生产。

公司 2010 年产能任务能按计划完成。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 事 会
2010 年 6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869 股票简称:三普药业 编号:临 2010-017 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上海创源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20,091,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6.74%》通知:该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 17,00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4.17%)质押给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一年。自 2010 年 6 月 29 日起,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相关的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869、200869 证券简称:张裕 A、张裕 B 公告编号:临 2010-018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 0 0 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0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27,2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12.00 元(含税)。

扣除后 A 股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10.80 元;B 股股东中,属于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10.80 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向境内上市外股派 B 股股东派发的现金股息,按照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后第一个工作日(即 2010 年 5 月 13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币的中间价 0.港元=0.8772 元人民币折合港币计算。

截至前次公司总股本为 527,280,000 股,派息后总股本仍为 527,280,000 股。

二、股权登记日

1、本次权益分派 A 股股权登记日为:2010 年 7 月 6 日,除息日为:2010 年 7 月 7 日。

2、本次权益分派 B 股最后交易日为:2010 年 7 月 6 日,除息日为:20